



七、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

附件 12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湖南工商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湖南工商大学南北校区供水管网设施更新改造一期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南工商大学南北校区供水管网设施更新改造一期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湖南三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002.5617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96.036564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单位章）：湖南三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27日

注：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建筑业